

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 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组织委员会

文件

平十一运组〔2023〕3号

关于印发《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 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竞赛总规程》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管委会，
市直中学，有关单位：

现将《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竞赛总规程》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各项筹

备工作，确保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顺利进行。

联系人：郭俊 联系电话：2629821



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 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竞赛总规程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各项目竞赛日期和地点，详见各项目竞赛规程。

二、竞赛项目

(一) 竞赛项目：足球(5人制、11人制)、篮球、气排球、田径、游泳、乒乓球、少儿基本体操、射箭、跆拳道、网球、武术套路、羽毛球。

(二) 选材项目：国际式摔跤、柔道、举重、拳击、空手道、赛艇、皮划艇、射击(激光枪)。

三、参加单位

各县(市、区)、市直中学(含市直中专，不含市体育运动学校)。

四、运动员资格

(一) 符合《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赛规程总则》的各项规定。

(二) 符合《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运动员资格审查办法》和各单项竞赛规程的有关规定。

(三) 运动员须持有二代身份证原件和本市(本校)学籍证

明，并代表平顶山市参加河南省青少年运动员注册，方可参加比赛。

五、参加办法

(一)各县(市、区)须参加至少10个竞技组项目，其中足球、篮球、气排球、田径为必报项目，报名少于10个竞技组项目的县(市、区)不统计代表团奖牌、总分名次，不具备评选代表团体育道德风尚奖资格。市直中学(含市直中专，不含市体育运动学校)限报足球、篮球、气排球、田径、射箭5个项目，其中田径为必报项目且须报足8个小项。

(二)每名运动员只允许代表一个单位参赛，且只能参加一个大项的比赛。参加比赛小项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执行。

(三)报名或参赛少于3个队/人(含3个队/人)的项目，取消该项目比赛。

(四)运动员不得跨组参赛。

(五)教练员和运动员须签署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方可参加比赛。

(六)运动员须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检查证明身体健康，并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六、竞赛办法

(一)各项目竞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

(二)具体竞赛办法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的竞赛办法进行

比赛。

(三)各项比赛仲裁委员、裁判员按照各单项竞赛规程的设置,由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组委会竞赛部统一聘调。赛事监督、运动员资格审查人员的具体选派办法另行确定。

七、录取名次和计牌计分办法

(一)各县(市、区)、市直中学(含市直中专,不含市体育运动学校)分别计牌计分。

(二)个人单项、个人全能、团体均录取前八名,按13、11、10、9、8、7、6、5计分。参赛不足八名(含八名),减一录取,计分从高分计起。

(三)足球、篮球、气排球项目

计牌办法:甲组第一至四名分别计2枚、1.5枚、1枚、0.5枚金牌,第五至八名各计1枚银牌,第九至十二名各计1枚铜牌;乙组第一至六名分别计3.5枚、3枚、2.5枚、2枚、1.5枚、1枚金牌,第七至九名各计1枚银牌,第十至十二名各计1枚铜牌。

计分办法:各组别第一至四名分别计40分、35分、30分、25分,第五至十二名各计20分。

(四)少儿基本体操

计牌办法:第一至六名分别计3.5枚、3枚、2.5枚、2枚、1.5枚、1枚金牌,第七至十二名各计0.5枚金牌。

计分办法：第一至四名分别计 40 分、35 分、30 分、25 分，第五至十二名各计 20 分。

（五）本届市运会比赛中破市运会记录者，给予所在代表团加 13 分。一名运动员在一个单项比赛中多次破市运会记录，仅计一次加分。

（六）输送加分办法：凡代表我市参加河南省第十四届运动会决赛阶段的运动员，以运动员的原始输送单位为准，每人计 5 分。

（七）竞赛名次加分办法：凡代表我市在河南省第十四届运动会青少年竞技组决赛阶段取得的成绩，以运动员的原始输送单位为准，按照所获成绩的 2 倍计分。

八、奖励办法

（一）获得各项目比赛前三名的，分别颁发金、银、铜牌和奖励证书；获得其他名次者只颁发奖励证书。

（二）公布各县（市、区）代表团奖牌榜和总分榜（含比赛成绩和带入成绩），分别奖励前八名代表团。

奖牌榜排名办法：金牌多者名次列前，金牌相同以银牌多者名次列前，以此类推。

总分榜排名办法：按所获总分排列名次，总分多者名次列前，总分相同名次并列。

（三）公布市直中学（含市直中专，不含市体育运动学校）

赛会成绩总分榜，总分数获前十二名的单位给予奖励。

(四) 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

九、报名和报到

报名时间、报到地点另行通知。

十、赛风赛纪、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办法另行规定）。

十一、本竞赛总规程的解释权属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组委会。

十二、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的相关文件、通知等均在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网站(<http://jtj.pds.gov.cn/>)公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 附件: 1. 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运动员资格审查办法
2. 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年龄分组和项目设置

附件 1

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运动员资格审查办法

为保证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以下简称市运会)在“公正、公平、公开”的良好竞赛环境下顺利进行,根据《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竞赛总规程》(以下简称总规程)以及相关规定,特制订本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一)参赛运动员须经县级以上医务部门证明身体健康,并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二)每名运动员只允许代表一个单位参加一个年龄组一个大项的比赛,不得跨组参加比赛。

(三)运动员须持有二代居民身份证、本市(本校)学籍证明(能在市教体局学籍管理系统中查证),并代表平顶山市参加河南省青少年运动员注册,方可取得参赛资格(少儿基本体操运动员若没有身份证,持有户口本也可)。县(市、区)参赛运动员的代表资格以学籍所在地为准。市直中学参赛运动员须为本校学籍学生。

(四)输送到市体校的运动员应代表原输送单位参加比赛。

(五) 有下列情况的运动员不得参加市运会:

1. 不执行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规定, 不承担市教体局指派的参赛任务, 或不参加市运动队观察、集训的运动员。

2. 未经市教体局同意, 在外地市注册和代表外地市参加各级各类比赛的运动员。

二、运动员资格申诉

(一) 对运动员资格有异议的单位, 须提交正式书面申诉报告, 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向市运会组委会竞赛部申诉。申诉受理时间截止至本项目结束后 5 天, 逾期不予受理。

(二) 受理部门接到申诉后, 要立即进行核查和处理, 于 10 个工作日内公布处理结果。如申诉单位对处理结果有异议, 可提出复议。

(三) 复议后仍有异议的, 由市运会组委会最终裁决。

三、处罚办法

(一) 参加市运会的报名运动员, 出现虚报年龄、冒名顶替等违规行为的, 取消比赛资格, 并按以下规定进行处罚:

1. 给予其代表单位在全市教体系统内通报批评, 并向所在县(市、区)人民政府通报。

2. 取消当事人所获成绩, 两人以上项目取消全组(队)比赛资格和所获成绩, 同时取消参赛运动员和参赛运动队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 对直接责任的教练员取消参加市级以上比赛

资格 4 年。

3. 每违规 1 人，罚扣所属代表团 1 枚金牌并 26 分，累计者加倍处罚。在一个项目中出现 3 人（含 3 人）以上，除按上述条款处罚外，同时取消所属代表团该项目的总成绩。

（二）被查实资格弄虚作假者，按第（一）条进行处罚，并追回奖牌、证书，名次不再递进。

四、本办法解释权属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组织委员会。

附件 2

平顶山市第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六届全民健身大会竞技组年龄

分组和项目设置

序号	项目	组别及年龄设置	拟定小项数	小项明细	备注
1	足球	十一人制足球： 甲组：2006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其中20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出生的队员允许报名5人，上场3人） 乙组：2009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五人制足球： 2012年1月1日以后出生	6项	十一人制足球（4项）：男、女甲乙组 五人制足球（2项）：男、女组	竞赛项目
2	篮球	五人制篮球： 甲组：2007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 乙组：2009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三人制篮球： 2012年1月1日以后出生	6项	五人制篮球（4项）：男、女甲乙组 三人制篮球（2项）：男、女组	竞赛项目

3	气排球	甲组: 2007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乙组: 201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4项	气排球(4项): 男、女甲乙组	竞赛项目
4	田径	甲组: 2006年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乙组: 2008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丙组: 2010年1月1日以后出生	52项	甲组(12项): 100米、200米、男1500米/女800米、3000米竞走、4×100米、跳远 乙组(26项):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3000米、5000米、2000米竞走、3000米竞走、4×100米、跳远、跳高、铅球 丙组(14项): 100米、200米、男1500米/女800米、2000米竞走、4×100米、跳远、铅球	竞赛项目
5	游泳	(1) 11-13岁组: 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 9-10岁组: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3) 7-8岁组: 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4) 6岁及以下组: 201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28项	男、女11-13岁组(8项): 50米蝶泳、50米仰泳、50米蛙泳、50米自由泳。 男、女9-10岁组(12项): 蝶泳全能、仰泳全能、蛙泳全能、自由泳全能、200米混合泳、400米自由泳。 男、女7-8岁组(6项): 50米自由泳、50米蛙泳、50米仰泳 男、女6岁及以下组(2项): 50米自由泳打腿	竞赛项目
6	乒乓球	甲组: 20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乙组: 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丙组: 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丁组: 201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8项	甲组(2项): 男、女团体 乙组(2项): 男、女团体 丙组(2项): 男、女单打 丁组(2项): 男、女单打	竞赛项目

7	少儿 基本 体操	甲组：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乙组：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项	甲组：跳绳 乙组：规定操	竞赛项目
8	射箭	甲组：2006年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乙组：2008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丙组：2010年1月1日以后出生	10项	甲组（2项）：男、女30米个人淘汰 乙组（5项）：男、女18米个人淘汰、男、女团体、混团淘汰 丙组（3项）：男、女10米个人淘汰、混团淘汰	竞赛项目
9	跆拳道	甲组：2008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乙组：2010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14项	男子甲组（3项）：43kg-47kg、48kg-52kg、53kg-57kg 男子乙组（3项）：38kg-42kg、43kg-47kg、48kg-52kg 女子甲组（4项）：38kg-41kg、42kg-45kg、46kg-49kg、50kg-53kg 女子乙组（4项）：34kg-37kg、38kg-41kg、42kg-45kg、46kg-49kg	竞赛项目
10	网球	甲组：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乙组：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短式网球：201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8项	甲组（4项）：男、女单打；男、女双打 乙组（2项）：男、女单打 短式网球（2项）：男、女单打	竞赛项目

11	武术 套路	甲组：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乙组：2012年1月1日以后出生	8项	男、女甲组（4项）：长拳十刀或棍 长拳十枪或剑 男、女乙组（4项）：长拳十刀或棍 长拳十枪或剑	竞赛项目
12	羽毛球	甲组：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乙组：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丙组：2012年1月1日以后出生	9项	甲组（4项）：男、女单打；男子双打、混合双打（男双与混双不能兼项） 乙组（3项）：男、女单打；双打（不分男女） 丙组（2项）：男、女单打	竞赛项目
13	国际 式摔跤	自由跤：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古典跤：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乙组：200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18项	男子自由跤（6项）：55kg、60kg、66kg\72kg、80kg、86kg 女子自由跤（6项）：46kg、50kg、54kg\58kg、62kg、66kg 测试项目：60米、立定跳远、1分钟跳绳、30秒蹲踢 古典跤（6项）： 男子甲组：60-70kg、70-80kg、80kg以上 男子乙组：50-60kg、60-70kg、70kg以上 测试项目：100米、立定跳远、1分钟跳绳	选材项目
14	柔道	甲组：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乙组：200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8项	男子甲组（2项）：60kg、81kg-90Kg 男子乙组（2项）：50kg、66Kg—+90Kg 女子甲组（2项）：52Kgkg—57kg、+63Kg 女子乙组（2项）：48kg—57kg、+63Kg 测试项目：100米、立定跳远、800米	选材项目

15	举重	甲组: 2007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 乙组: 200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8项	男子甲组 (3项): 56kg、73kg、73kg 以上 男子乙组 (2项): 69kg、69kg 以上 女子甲组 (2项): 59kg、59kg 以上 女子乙组 (1项): 40kg 以上 测试项目: 60米、立定跳远、深蹲	选材项目
16	拳击	甲组: 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乙组: 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8项	男子甲组 (2项): 45---49kg、50---56kg 男子乙组 (2项): 38---43kg、45---50kg 女子甲组 (2项): 40---46kg、47---53kg 女子乙组 (2项): 35---41kg、42---48kg 测试项目: 100米、立定跳远、1分钟跳绳	选材项目
17	空手道	甲组: 20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乙组: 20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丙组: 20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丁组: 20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8项	男、女甲组 (2项): 5米折返跑, 100米, 立定跳远, 俯卧撑 男、女乙组 (2项): 5米折返跑, 100米, 立定跳远, 俯卧撑 男、女丙组 (2项): 5米折返跑, 100米, 立定跳远, 俯卧撑 男、女丁组 (2项): 5米折返跑, 100米, 立定跳远, 俯卧撑	选材项目

18	赛艇	甲组：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乙组：200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10项	男子甲、乙组（6项）： 1. 身高+1000米跑步+测功仪2分钟竞技 2. 身高+1分钟跳绳+测功仪2分钟竞技 3. 身高+200米跑步+测功仪2分钟竞技 女子甲、乙组（4项）： 1. 身高+1000米跑步+测功仪2分钟竞技 2. 身高+1分钟跳绳+测功仪2分钟竞技 男子皮艇甲、乙组（4项）： 1. 身高+400米跑步 2. 立定跳远+测功仪200米竞技 女子皮艇甲、乙组（2项）： 1. 身高+200米跑步 男子划艇甲、乙组（4项）： 1. 身高+400米跑步 2. 立定跳远+测功仪200米竞技 女子划艇甲、乙组（2项）： 1. 身高+立定跳远+200米跑步	选材项目
19	皮划艇	甲组：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乙组：200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12项	男子皮艇甲、乙组（4项）： 1. 身高+400米跑步 2. 立定跳远+测功仪200米竞技 女子皮艇甲、乙组（2项）： 1. 身高+200米跑步 男子划艇甲、乙组（4项）： 1. 身高+400米跑步 2. 立定跳远+测功仪200米竞技 女子划艇甲、乙组（2项）： 1. 身高+立定跳远+200米跑步	选材项目
20	射击（激光枪）	2010年1月1日以后出生	4项	个人：男、女10米激光手枪（2项） 团体：男、女10米激光手枪（2项）	选材项目

